

原财务要求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提供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（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需被审计单位财务负责人及单位负责人签字）；

现变更为：财务要求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提供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（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需被审计单位财务负责人及单位负责人签字）；